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中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5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0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根据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预计公司扣除后营业收入为11,019万元-11,708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截至目前，由于未能完成全部审计程序，审计机构暂时无法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修订）第一章第三节“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进行判断。若最终审计结果为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将触发《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0条“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规定的这一退市情形。此外，如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亦将触发《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0条“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规定的这一退市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1月13日发布的《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及时披露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 (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1、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4 月 25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2 年度出现“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

2、截至目前，上期保留意见涉及的收入事项中，审计机构对客户的访谈未完成、函证尚未回函，暂时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保留意见事项影响尚未消除，公司尚未取得审计机构就 2021 年度报告中非标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如果在规定的 2022 年年报披露日期前保留意见事项影响没有消除，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将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

3、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11,019 万元 - 11,708 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若最终审计结果为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将触发《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

审计机构认为，截至目前，由于未能完成全部审计程序，审计机构暂时无法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修订）第一章第三节“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进行判断。上述收入存在被认

定为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的可能性，存在被扣除的可能性，如果被认定为上述情形，可能导致最终审计结果为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

截至目前，尚有 71,778,509.74 元收入对应的函证及访谈工作尚未完成，若上述函证及访谈程序无法完成，审计机构预期无法通过执行其他有效的替代程序以消除收入确认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最终审计结果为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0 条“上市公司因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现前述六项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3 年 1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为提升风险揭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及时披露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本公告为公司披露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提示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